

# 正修科技大學 109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
## 完善弱勢協助機制申請表

###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1. 本人同意將參與本活動所填載及提供個人資料之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作為貴校行政作業所需，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必要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本人亦同意貴校得按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限留存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毋庸退件。
2.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，如您未同意，本單位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，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之服務。

正修科技大學 謹致

申請同學： 同意 不同意

申請日期： 109 年 月 日

申請學生					
學生姓名			就讀班級		
身份證字號			手機號碼		
學 號			E-Mail		
申請輔導項目			申請資格		
勾選欄 <small style="color: red;">以一個為限</small>	內容	承辦單位	勾選欄	類別(1~5 需具有雜費減免資格)	
	自主學習輔導	生活輔導組		1. 低收入戶學生	
	課業、自學輔導 <small>(檢附前學期成績單)</small>			2. 中低收入戶學生	
	主要輔導科目(至多 2 科)：			3.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
	學涯定向輔導	學生輔導中心		4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	
	職涯規劃與輔導	職涯發展中心		5. 原住民籍學生	
	就業機會媒合			6.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	
	證照考取輔導	研究發展處		7.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	
	證照課程名稱				
	英文能力輔導	語言學習中心			
說明	1. 上述輔導項目申請 <b style="color: red;">以一個為限</b> ，請同學謹慎選擇。 2. 審查資格 <b style="color: red;">經查證後如不符合</b> ，助學金需 <b style="color: red;">全數繳回</b> 。 3. 審查結果，由承辦單位以電話及簡訊通知。				
資格審查(以下資料由承辦單位填註)					
符合資格			不符合資格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應提出之文件完備，經審查申請資格與補助項目符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通知補正資料，於期限內完成資料補正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應提出之文件不符或缺，經審查申請資格與補助項目不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通知補正資料( 月 日)，逾期未補正。		
承辦人：		承辦主管：		學務處：	